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按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47,500万元(含本数)。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未超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现将公司近期使用自有资金滚动购买的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单位名称	签约方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500	2024/09/20	2024/12/25
		自有资金	500	2024/1/27	每个交易日开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000	2024/10/17	最长持有180天
		自有资金	3,000	2024/10/17	2025/03/27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自有资金	2,000	2024/10/25	2025/01/23
		自有资金	2,000	2025/01/03	2025/02/17
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自有资金	3,000	2024/11/07	2025/02/11
		自有资金	3,000	2025/02/13	2025/08/12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000	2024/11/26	每周二开放
		自有资金	2,000	2025/01/03	2025/02/17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000	2024/11/26	每周二开放
		自有资金	2,000	2025/01/03	2025/02/17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000	2025/01/27	最长持有360天
		自有资金	2,000	2025/01/27	2025/02/17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自有资金	3,000	2025/02/14	最长持有3个月
		自有资金	2,000	2025/02/14	持有期1年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000	2025/02/18	最长持有180天
		自有资金	3,000	2025/02/18	最长持有180天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2,000	2025/02/18	最长持有180天
		自有资金	1,085	2025/01/21	2025/02/1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1,000	2025/01/24	2026/01/26
		自有资金	500(港币)	2025/01/27	无固定期限

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1%  
4.申购日:2024年09月20日  
5.赎回日:2024年12月25日  
6.认购金额:500万  
7.主要风险  
1)市场风险  
本信托计划投资范围包括资产管理产品、货币基金、保险基金、交易、国债逆回购、同业存单、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等监管认可的货币市场金融工具。当上述金融工具净值或价格受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等各种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水平变化从而影响到信托计划的净值及收益。委托人在持有本信托计划期间存在实际收益率可能因上述原因无法达到业绩比较基准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本信托计划每个交易日开放,在产品运作过程中,委托人提交了赎回申请后,存在受托人因流动性公募基金管理人赎回等投资赎回基金的资金管理,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本信托计划可能暂停赎回,赎回的情形发生及赎回时赎回的流动性风险。在信托计划开放期间,可能会出现巨额赎回的情形,导致流动性风险;此外,受托人投资资产发生巨额赎回时,也造成了巨额赎回。当出现巨额赎回时,受托人可以根据信托财产的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赎回,有可能使投资者无法在开放日赎回赎回。受托人无法对受托人基金底层资产进行处置,对于私募基金的投资,受托人向私募基金管理人发送赎回申请,即视为受托人已履行了变现职责。为支付赎回款,受托人存在变现成本,给信托财产造成损失。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是否能够实现发行时的承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和担保人。在本信托计划下,主要指信托计划拟投的各类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以及存款银行等交易对手未能按时根据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或者是个别高流动性债券的资产人未能按时还本付息导致到期投资产品不能得到及时足额清偿的风险。

4)信用风险  
在本信托计划运作过程中,可能因受托人、保管机构、交易对手、登记结算机构等各类参与主体对市场行情判断有误、信息不对称、管理水平不适当、技术系统故障等因素影响影响资产的正常进行,从而导致产品收益下降等风险。  
(二)【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3.业绩比较基准:人民银行一年定期存款利率  
4.申购日:2024年12月27日  
5.赎回日:每个交易日开放  
6.认购金额:500万  
7.主要风险  
1)法律政策风险  
国家货币政策、财政税收政策、产业政策、投资政策、金融监管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规的调整与变化,都可能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从而对证券市场投资品种的价值和风险产生较大变化,从而影响到信托计划收益。

2)市场风险  
因国家政策变化、经济周期、利率变化、通货膨胀、上市公司经营状况的变化以及投资品种的其他因素可能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品种的市场价格发生波动,从而造成信托财产损失。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变动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和债券利息的波动,包括价格风险和再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4)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是否能够实现发行时的承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和担保人。债券的信用风险可按专业机构的信用评级确定,信用等级的变化或市场对某一信用等级水平下债券利差的变化都会迅速的改变债券的价格,从而影响到信托计划的收益。

5)购买力风险  
信托计划通过现金形式来分配信托利益,而现金可能因通货膨胀因素而使其购买力下降。  
6)经营风险  
证券发行人经营状况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如经营决策、技术更新、新产品研究开发、高级专业人才流失、国际竞争加剧等风险。  
(三)【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净值型、开放式、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最短持有180天  
3.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97%+中证1000指数\*1.5%+沪深300指数\*1.5%  
4.申购日:2024年10月17日  
5.赎回日:最短持有180天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国家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发行、交易、兑付等工作流程的正常进行,从而对本理财产品投资资产、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2)信用风险  
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信用违约情形,无法如期偿付融资本金及利息,则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3)市场风险  
本理财产品存续期间,由于市场利率、汇率变化、债券、股票等投资品市场价格波动,以及市场已出现或未来可能出现的其他因素影响,将导致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出现估值波动,从而影响本理财产品的净值,投资者可能面临投资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本理财产品投资者赎回需求、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6)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投资收益,导致本基金会遭受损失和理财收益处于较低水平甚至为零的风险。  
(五)【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9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40%-3.00%  
4.申购日:2024年10月25日  
5.赎回日:2025年01月23日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  
本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理财产品收益来源于本理财产品所投资资产组合的收益分配,且受其他支付方式及兑付时点的影响。  
2)信用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正常进行,并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若本产品投资境外资产,所投资的境外国家地区出现重大危机,如政府更迭、政策调整、制度变更、国内出现动荡、外交关系发生危机等,都可能对理财产品所参与的投资市场或投资资产造成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在境外证券投资过程中,投资地所在国家地区的政府部门为了控制本国的经济状况而采取法律、法规、行政干预、行政制裁等行政措施,可能直接影响到理财产品兑付、清算、资金出入境等业务环节,治理程序与跨境支付、交易、清算、转换币种等环节存在不确定性。  
3)信用风险  
本产品的投资资产组合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4)市场风险  
本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6)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六)【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3.业绩比较基准: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7天通知存款利率  
4.申购日:2025年01月03日  
5.赎回日:2025年01月17日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  
本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理财产品收益来源于本理财产品所投资资产组合的收益分配,且受其他支付方式及兑付时点的影响。  
2)信用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正常进行,并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若本产品投资境外资产,所投资的境外国家地区出现重大危机,如政府更迭、政策调整、制度变更、国内出现动荡、外交关系发生危机等,都可能对理财产品所参与的投资市场或投资资产造成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在境外证券投资过程中,投资地所在国家地区的政府部门为了控制本国的经济状况而采取法律、法规、行政干预、行政制裁等行政措施,可能直接影响到理财产品兑付、清算、资金出入境等业务环节,治理程序与跨境支付、交易、清算、转换币种等环节存在不确定性。  
3)信用风险  
本产品的投资资产组合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4)市场风险  
本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6)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七)【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产品期限:96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93%  
4.申购日:2024年11月07日  
5.赎回日:2025年02月11日  
6.认购金额:3,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变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到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经济周期具有周期性的影响,从而对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水平,进而影响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导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4)购买力风险  
购买力风险是指由于利率变动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和债券利息的波动,包括价格风险和再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5)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是否能够实现发行时的承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和担保人。在本信托计划下,主要指信托计划拟投的各类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以及存款银行等交易对手未能按时根据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或者是个别高流动性债券的资产人未能按时还本付息导致到期投资产品不能得到及时足额清偿的风险。  
6)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本理财产品投资者的赎回需求、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7)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8)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八)【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产品期限:18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90%  
4.申购日:2025年02月13日  
5.赎回日:2025年08月12日  
6.认购金额:3,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变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到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经济周期具有周期性的影响,从而对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水平,进而影响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导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4)购买力风险  
购买力风险是指由于利率变动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和债券利息的波动,包括价格风险和再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5)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是否能够实现发行时的承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和担保人。在本信托计划下,主要指信托计划拟投的各类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以及存款银行等交易对手未能按时根据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或者是个别高流动性债券的资产人未能按时还本付息导致到期投资产品不能得到及时足额清偿的风险。  
6)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本理财产品投资者的赎回需求、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7)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8)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九)【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开放式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4%+2.6%/2.8%  
4.申购日:2024年11月26日  
5.赎回日:每周二开放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  
本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理财产品收益来源于本理财产品所投资资产组合的收益分配,且受其他支付方式及兑付时点的影响。  
2)信用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正常进行,并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若本产品投资境外资产,所投资的境外国家地区出现重大危机,如政府更迭、政策调整、制度变更、国内出现动荡、外交关系发生危机等,都可能对理财产品所参与的投资市场或投资资产造成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在境外证券投资过程中,投资地所在国家地区的政府部门为了控制本国的经济状况而采取法律、法规、行政干预、行政制裁等行政措施,可能直接影响到理财产品兑付、清算、资金出入境等业务环节,治理程序与跨境支付、交易、清算、转换币种等环节存在不确定性。  
3)信用风险  
本产品的投资资产组合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4)市场风险  
本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6)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18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30%-3.0%  
4.申购日:2025年02月18日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18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30%-3.0%  
4.申购日:2025年02月18日  
5.赎回日:2025年02月18日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变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到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经济周期具有周期性的影响,从而对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水平,进而影响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导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4)购买力风险  
购买力风险是指由于利率变动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和债券利息的波动,包括价格风险和再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5)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是否能够实现发行时的承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和担保人。在本信托计划下,主要指信托计划拟投的各类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以及存款银行等交易对手未能按时根据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或者是个别高流动性债券的资产人未能按时还本付息导致到期投资产品不能得到及时足额清偿的风险。  
6)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本理财产品投资者的赎回需求、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7)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8)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一)【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36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55%-3.15%  
4.申购日:2025年01月27日  
5.赎回日:最短持有180天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  
本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投资者的本金和收益(如有,下同)可能会因市场波动而遭受损失,甚至本金全部损失。本理财产品投资于资产组合的回报,容易受到投资对象市场状况、市场利率的变化、投资组合的运作情况等影响。如出现投资对象违约等不利情况(可能但不一定发生),投资者将无法取得收益,并可能面临损失本金的风险,由此产生的本金及收益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政策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正常进行,并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若本产品投资境外资产,所投资的境外国家地区出现重大危机,如政府更迭、政策调整、制度变更、国内出现动荡、外交关系发生危机等,都可能对理财产品所参与的投资市场或投资资产造成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在境外证券投资过程中,投资地所在国家地区的政府部门为了控制本国的经济状况而采取法律、法规、行政干预、行政制裁等行政措施,可能直接影响到理财产品兑付、清算、资金出入境等业务环节,治理程序与跨境支付、交易、清算、转换币种等环节存在不确定性。  
3)信用风险  
本产品的投资资产组合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4)市场风险  
本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6)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二)【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1.90%-2.50%  
4.申购日:2025年01月27日  
5.赎回日:2025年02月17日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  
本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投资者的本金和收益(如有,下同)可能会因市场波动而遭受损失,甚至本金全部损失。本理财产品投资于资产组合的回报,容易受到投资对象市场状况、市场利率的变化、投资组合的运作情况等影响。如出现投资对象违约等不利情况(可能但不一定发生),投资者将无法取得收益,并可能面临损失本金的风险,由此产生的本金及收益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政策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正常进行,并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若本产品投资境外资产,所投资的境外国家地区出现重大危机,如政府更迭、政策调整、制度变更、国内出现动荡、外交关系发生危机等,都可能对理财产品所参与的投资市场或投资资产造成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在境外证券投资过程中,投资地所在国家地区的政府部门为了控制本国的经济状况而采取法律、法规、行政干预、行政制裁等行政措施,可能直接影响到理财产品兑付、清算、资金出入境等业务环节,治理程序与跨境支付、交易、清算、转换币种等环节存在不确定性。  
3)信用风险  
本产品的投资资产组合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4)市场风险  
本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6)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三)【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产品期限:三个月  
3.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4.申购日:2025年02月14日  
5.赎回日:最短持有3个月  
6.认购金额:3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变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到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经济周期具有周期性的影响,从而对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水平,进而影响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导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4)购买力风险  
购买力风险是指由于利率变动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和债券利息的波动,包括价格风险和再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5)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是否能够实现发行时的承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和担保人。在本信托计划下,主要指信托计划拟投的各类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以及存款银行等交易对手未能按时根据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或者是个别高流动性债券的资产人未能按时还本付息导致到期投资产品不能得到及时足额清偿的风险。  
6)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本理财产品投资者的赎回需求、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7)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8)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一年期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3.00%  
4.申购日:2025年02月14日  
5.赎回日:持有期1年  
6.认购金额:7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变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到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经济周期具有周期性的影响,从而对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水平,进而影响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导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4)购买力风险  
购买力风险是指由于利率变动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和债券利息的波动,包括价格风险和再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5)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是否能够实现发行时的承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和担保人。在本信托计划下,主要指信托计划拟投的各类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以及存款银行等交易对手未能按时根据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或者是个别高流动性债券的资产人未能按时还本付息导致到期投资产品不能得到及时足额清偿的风险。  
6)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本理财产品投资者的赎回需求、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7)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8)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五)【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18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30%-3.0%  
4.申购日:2025年02月18日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18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30%-3.0%  
4.申购日:2025年02月18日  
5.赎回日:2025年02月18日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变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到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经济周期具有周期性的影响,从而对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水平,进而影响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导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4)购买力风险  
购买力风险是指由于利率变动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和债券利息的波动,包括价格风险和再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5)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是否能够实现发行时的承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和担保人。在本信托计划下,主要指信托计划拟投的各类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以及存款银行等交易对手未能按时根据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或者是个别高流动性债券的资产人未能按时还本付息导致到期投资产品不能得到及时足额清偿的风险。  
6)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本理财产品投资者的赎回需求、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7)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8)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六)【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18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30%-3.0%  
4.申购日:2025年02月18日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18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30%-3.0%  
4.申购日:2025年02月18日  
5.赎回日:2025年02月18日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变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到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经济周期具有周期性的影响,从而对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水平,进而影响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影响信托收益。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导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4)购买力风险  
购买力风险是指由于利率变动而导致的债券价格和债券利息的波动,包括价格风险和再投资风险。利率风险为利率变动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息票利率、期限和到期收益率水平都将影响债券的利率风险水平。  
5)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发行人是否能够实现发行时的承诺,按时足额还本付息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和担保人。在本信托计划下,主要指信托计划拟投的各类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以及存款银行等交易对手未能按时根据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或者是个别高流动性债券的资产人未能按时还本付息导致到期投资产品不能得到及时足额清偿的风险。  
6)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本理财产品投资者的赎回需求、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7)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8)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七)【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360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55%-3.15%  
4.申购日:2025年01月27日  
5.赎回日:最短持有180天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  
本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投资者的本金和收益(如有,下同)可能会因市场波动而遭受损失,甚至本金全部损失。本理财产品投资于资产组合的回报,容易受到投资对象市场状况、市场利率的变化、投资组合的运作情况等影响。如出现投资对象违约等不利情况(可能但不一定发生),投资者将无法取得收益,并可能面临损失本金的风险,由此产生的本金及收益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政策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正常进行,并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若本产品投资境外资产,所投资的境外国家地区出现重大危机,如政府更迭、政策调整、制度变更、国内出现动荡、外交关系发生危机等,都可能对理财产品所参与的投资市场或投资资产造成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在境外证券投资过程中,投资地所在国家地区的政府部门为了控制本国的经济状况而采取法律、法规、行政干预、行政制裁等行政措施,可能直接影响到理财产品兑付、清算、资金出入境等业务环节,治理程序与跨境支付、交易、清算、转换币种等环节存在不确定性。  
3)信用风险  
本产品的投资资产组合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4)市场风险  
本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6)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八)【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1.90%-2.50%  
4.申购日:2025年01月27日  
5.赎回日:2025年02月17日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  
本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和收益,投资者的本金和收益(如有,下同)可能会因市场波动而遭受损失,甚至本金全部损失。本理财产品投资于资产组合的回报,容易受到投资对象市场状况、市场利率的变化、投资组合的运作情况等影响。如出现投资对象违约等不利情况(可能但不一定发生),投资者将无法取得收益,并可能面临损失本金的风险,由此产生的本金及收益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政策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正常进行,并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若本产品投资境外资产,所投资的境外国家地区出现重大危机,如政府更迭、政策调整、制度变更、国内出现动荡、外交关系发生危机等,都可能对理财产品所参与的投资市场或投资资产造成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在境外证券投资过程中,投资地所在国家地区的政府部门为了控制本国的经济状况而采取法律、法规、行政干预、行政制裁等行政措施,可能直接影响到理财产品兑付、清算、资金出入境等业务环节,治理程序与跨境支付、交易、清算、转换币种等环节存在不确定性。  
3)信用风险  
本产品的投资资产组合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4)市场风险  
本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格下跌或收益降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客户利益蒙受损失。本基金会垫付,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5)操作风险  
本理财产品在运作过程中,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如系统故障、交易错误、IT系统故障等风险。  
6)管理风险  
由于本理财产品管理人受技能和管理水平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导致本理财产品项下的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十九)【奕丰金融(香港)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投资组合账户  
2.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3.业绩比较基准:货币市场基金收益率\*90%+现金收益\*10%  
4.申购日:2025年01月27日  
5.赎回日:无固定期限  
6.认购金额:港币500万  
7.主要风险  
1)投资风险  
过往业绩未必是将来表现的可靠指标。相关投资的价值及其衍生品的回报会有所波动,可升可跌,但不能及会保证投资回报达到其投资目标,并不保证客户可收回本金。  
2)单一国家行业风险  
投资者可能投资于资产集中于单一国家或行业的证券,亦可能将国家风险分散于多个国家的证券而言,该证券或就该特定国家或行业承受更大的市场、政治、法律、经济及社会风险。因此,单一国家或行业证券的价格或收益可能会受到更多市场因素及投资项目自身证券波动。  
3)固定收益证券及评级下调风险  
投资组合投资于固定收益证券。固定收益证券受发行人履行支付本金及利息能力的风险(信贷风险),亦可能因利率敏感、有关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市场看法及一般市场流动性等因素而承受价格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投资组合可投资于利率敏感的固定收益证券。利率上升一般会降低固定收益证券的价值,而利率下降一般会增加固定收益证券的价值。因此,投资组合的表现通常部分取决于预测及应对利率波动,以及尽量减少投资资产与市场风险的同时运用适当策略获取最大回报的能力。固定收益证券亦受评级下调的风险,有关下调可能导致投资组合价值大幅下跌。  
4)公司投资风险  
(i)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理财产品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金融结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不能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ii)投资理财产品必须经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审议通过的范围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办理具体购买事宜。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范严格控制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项目进展情况,且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及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iii)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iv)公司董事会应当对理财产品使用情况进行跟踪与检查。  
(v)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严格按照“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说明书及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